

证券代码：400133

证券简称：R 丹邦 1

主办券商：金圆统一证券

##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##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5月31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5月20日以邮件、微信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钟强
- 会议列席人员：无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董事吴涤非、蔡泽民、陈林因工作安排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（如有）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》

## 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4日披露的《2023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

2024-012)、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4-013)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等制度的相关规定，审议《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会认为 2023 年财务决算报告客观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吴涤非、蔡泽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(如有)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财务部编制了《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独立董事 2023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独立董事编制了《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》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当前实际经营情况，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吴涤非、蔡泽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（如有）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本次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更符合相关规定，执行会计差错更正能够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，同意本次会计差错变更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吴涤非、蔡泽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（如有）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《关于未弥补亏损达实收股本总额三分之一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4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披露的《公司董事会关于 2023 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5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吴涤非、蔡泽民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（如有）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定于2024年7月5日通过现场会议方式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七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6月4日